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1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本计划”）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已回购的莲花控股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4,967,6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39%，成交最高价为 6.05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4.29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124,849,586.63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8,850,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49%，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股份过户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2、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员工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2.05 万元，公司提取的专项激励基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3.40 万元。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的资金总额为 2,805.45 万元，实际认购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额度上限。公司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于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公司提取的专项激励基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的情况。

3、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6 年 1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 8,850,000 股股票已于 2026 年 1 月 7 日非交易过户至“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3.17 元/股，过户股份共计 8,85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9%。至此，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该部分股票将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予以锁定，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到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10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认定

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上持有人与本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本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均无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参加本持股计划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不担任

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因此本计划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9 日